



農委會擬定76年度施政方針 調整生產結構／增進農民福祉

(請在班會向農友宣導)

行政院農業委員會76年度施政方針，已獲行政院核定通過，除將繼續推動第二階段農地改革，鼓勵共同、委託及合作經營外，並將配合整體經濟的發展，研擬農業發展計畫，修訂農業法規，加強農業經濟研究與促進農業資源整體規劃。

農委會說，這項施政方針的主要內容還包括以下幾點：

一、調整土地利用和農業生產結構，推行稻田轉作，改進雜糧和果蔬生產，確保重要糧食自給自足。

二、加強農業科技研究與推廣，發展食品加工，促進國際科技合作，培育科技人才，強化全國農業資訊服務系統。

三、加強造林與自然生態資源保育，強化治山防洪、水土保持、集水區治理等國土保安工作，改進林業經營，提高森林和山坡地的生產力。

四、執行漁業發展方案，規劃管理漁業資源，輔導養殖漁業與拓展海洋漁業，改善漁民生活。

五、調整畜牧發展，加強毛豬產銷調節與

豬種改良，發展養牛事業，推動家畜衛生保健和進口檢疫，加強動物用藥品和飼料的管理。

六、改進農產運銷，適當管理農產品的進口，加強農產品及農產加工品的拓銷，強化農產品的產銷調節功能，促進各級市場經營的現代化。

七、強化農業推廣與農民組織，培訓核心農民，加強農業推廣服務，改善農漁民團體經營管理及發展其服務事業。

八、加強農業公共設施，興建整建海堤、河堤，改善農田灌排水系統，興建漁港船澳及改善岸上設施，加強農村生產環境與農業資源的維護。

九、加強管理運用糧食平準基金及農業發展基金，改進農業金融及加強配合措施。

十、改善農村生活環境，試辦農村社區更新，協助辦理農民健康保險，以期增進農民福祉。

